



總編輯

饒恕自己

一個主日清晨，吃了早餐，換好了衣服，悠哉遊哉的等着該出門的時候去開車子。

坐進車，看見車上的時鐘：九點十七分。我突然想起，聚會的時間不是九點嗎？怎麼我現在還在這裡？於是，趕緊開車，往教會直奔。一路大聲呼求主名。主啊！我已經遲到了，怎麼辦？您把時間停住吧！同時求您幫助我開車不出事。

平時預計二十分鐘的車程，我九分鐘飆到。九點廿六分，把車丟在教會門口，衝進大禮堂，將車匙交給坐在門邊的一位姐妹，請她幫我去把車停好。就在這時，聽見主席報告：現在是講道的時間。

原來他們剛好這個主日有轉會的節目，所以把講道的時間推遲了。感謝主！我一分鐘也沒有遲到地走上了講台。牧師看見我滿臉通紅，呼吸急促，及時報告：請大家在聽道以前，再唱兩節詩歌。

我驚魂甫定，趕緊坐下，閉目默禱，把心神定下來，然後拿出講章，在會眾唱完詩後，站起來講道。會眾都不知道我的驚險經歷，只有牧師和主席，一直在為我禱告擔憂。因為我平常都是早半個小時就到的，他們以為我一定出了大事。

感謝主！有驚無險，沒出車禍，也

沒遲到。可是我並不快樂，我不能原諒自己。雖然朋友都安慰我：這種事是免不了的。有的傳道人不只弄錯了時間，還弄錯了日子呢！有的根本就忘記得一乾二淨，事後提起，他還莫明其妙咧！我還是輕鬆不起來。我恨自己，也不是第一次去這間教會講道，人家也沒改時間。為甚麼會把九點鐘的聚會，想成十點？又是老年痴呆症的前奏？

我又氣自己，平時是最怕遲到，也最討厭人家遲到的人，今天卻搞出這麼一件丟人的事來！太不可以原諒了！

神對我說，你並沒有遲到呀！我不是聽了你的禱告，一路保守你平安而準時到達嗎？

是的，我說，我感謝您。可是我沒法饒恕自己，我恨惡自己到了極點。

一日一夜的煎熬以後，神終於指出了我的毛病。祂說：你不能饒恕自己，是因為你驕傲。你覺得你不能犯錯，別人犯了，可以一笑了之；而你呢，自以為是完全人，決不能有一點差錯，所以你痛苦自責。

我跪在神前，釋然微笑了。謝謝您查察出我內心的隱惡。是的，我現在承認，我跟別人一樣軟弱，易犯錯。

好了！我快樂了，而且現在我可以把這件經歷，當笑話來講給別人聽了。

感謝主！